

天津理工大学汉语言文化学院

自传的基本写法

（一）自传的写法

自传，是自述生平和思想演变过程的文章。即把自己走过的生活道路、经历、思想演变过程等系统而又有重点地通过文字形式表达出来，是党组织全面地、历史地、系统地了解申请入党人的重要材料，是党组织审查吸收新党员必须具备的材料之一。

自传的内容一般包括：

1. 个人和家庭主要成员、主要社会关系的情况。个人情况包括：姓名、性别、民族、出生年月日、籍贯、家庭出身、本人成分、文化程度、现从事职业及担任的职务等。家庭主要成员情况：主要指父母，已参加工作的兄弟姐妹，以及与本人长期生活在一起的亲属的职业和政治情况。主要社会关系情况：主要指与本人在政治上、经济上有直接联系的亲友、同学等人的职业和政治情况。

2. 个人的成长经历。一般从小学或七周岁写起。要写明何时、何地、在什么学校读书或从事什么活动；担任过什么职务；受过何种奖励或处分；何时、何地、何人介绍加入过何种进步组织、反动组织或封建迷信组织，任何职务，有何其他政治历史问题，结论如何；需要向党组织说明的其他问题等。

3. 个人思想演变过程。这是自传的主体部分。一般应结合自己的成长经历，分阶段地写明思想演变过程。如对彻底否定“文化大革命”的思想认识和态度；对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的认识和态度；在 1989 年春夏之交的政治风波中的表现和思想认识；对党的几代领导集体的感情和认识；特别是学习党的十四大、十五大精神，学习邓小平理论对自己思想演变的影响；经党组织的培养教育所发生的思想变化等。通过以上这些思想演变过程的清理和回顾，总结成长进步经历，提高思想觉悟，明确今后的努力方向。

（二）写自传应注意的问题

1. 要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。要如实写出自己的经历，实事求是地评价自己。不夸大，不缩小，不编造，不隐匿，包括时间、地点都要写清楚，一些重要事件要有证明人。

2. 要从实际生活中总结经验教训。写自传不单单是实录生活经历，应从自己思想变化的分析中，明辨是非，把握方向。经验教训不要干干巴巴，要寓理于叙事之中。

3. 写自传不能等同于写“履历”。自传要求写得详细，可以是夹叙夹议，对主要经历、情节要交代得具体。既要避免只直述经历不触及思想，又要避免事无巨细平铺直叙，重点不突出，记流水账似的写法。应当主次分明，简繁得当。